

副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號：

保存年限：

桃園市政府 函

330
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32號

地址：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魏谷靜
電話：03-3322101#5225
電子信箱：10033662@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建築師公會(以上均含傳單1份)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3月27日
發文字號：府都計字第109005636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影本轉知各會員

登入本會網站

理事長 韋多芳

20200406

主旨：檢送公告重新公開展覽「變更中壢平鎮都市擴大修訂計畫(配合中原營區整體開發)案」暨「擬定中壢平鎮都市擴大修訂計畫(配合中原營區整體開發)細部計畫案」計畫書、圖各1份及公告2份，敬請張貼公告周知。

說明：

- 一、本案重新公開展覽自109年3月31日起公告30日，並訂於109年4月17日下午2時整假中壢區原住民集會所天幕廣場(忠孝公園-桃園市中壢區元生二街126號)舉辦說明會，請惠予準備會場。
- 二、另檢附印製公開展覽日期地點及說明會時間地點之宣傳單50份，請貴公所統籌發放，並責請里幹事分發至轄區內民眾知照，說明會傳單如有不足，請自行增印。

正本：桃園市中壢區公所

副本：中壢區籍議員、桃園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桃園市建築師公會(以上均含傳單1份)、國防部軍備局、桃園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桃園市政府交通局、桃園市政府文化局、桃園市政府地政局、桃園市政府捷運工程局、桃園市政府工務局(以上均含公告1份)、桃園市政府秘書處(含公告2份，請協助刊登本府公報)、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行政科(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2份)、桃園市政府建築管理處(以上均含公告各1份)、桃園市政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含計畫書、圖及公告各3份)

市長 鄭文燦

親愛的市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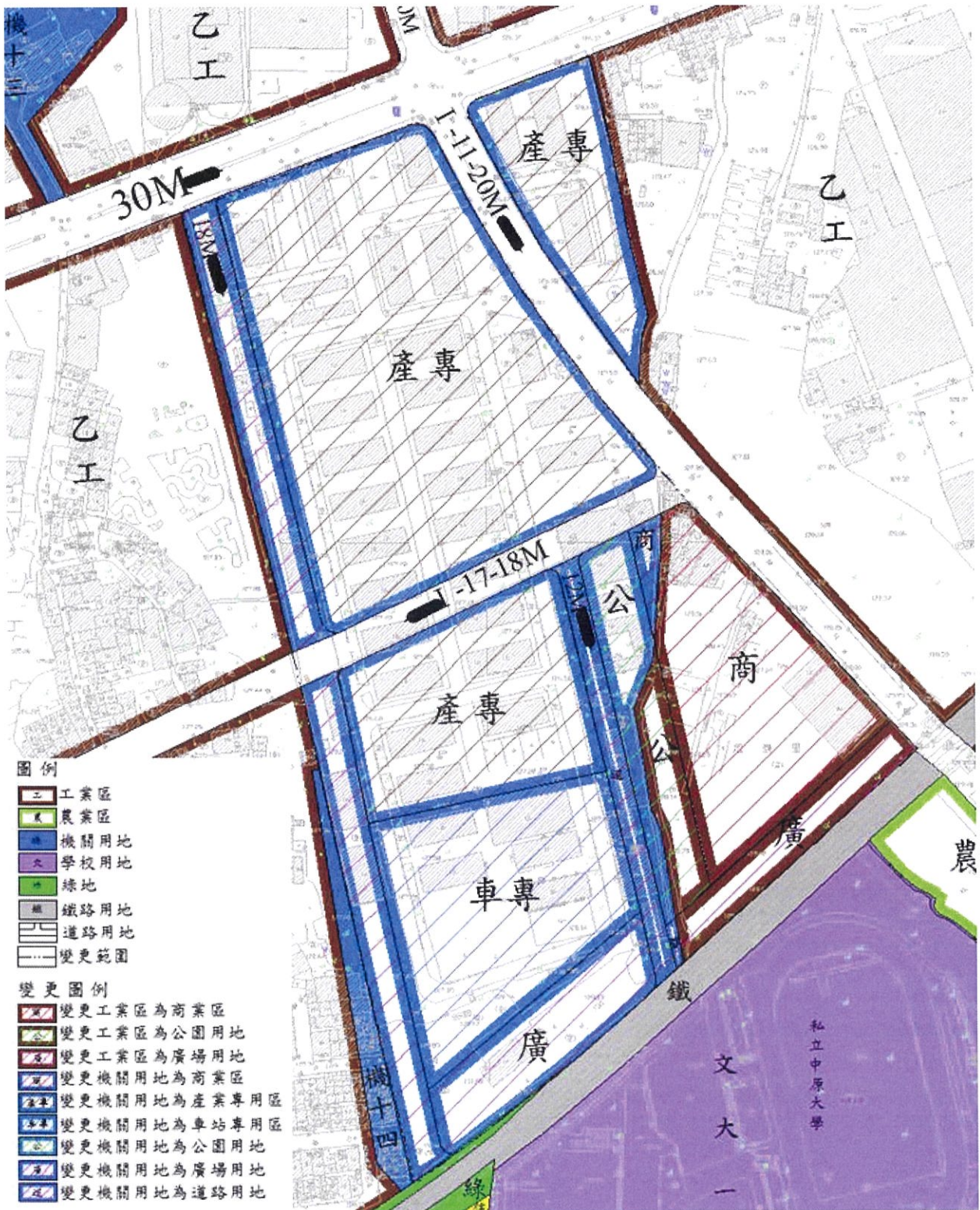
本市都市計畫「變更中壢平鎮都市擴大修訂計畫（配合中原營區整體開發）案」暨細部計畫案，自 109 年 3 月 31 日起辦理重新公開展覽 30 天，本案計畫書及圖分別陳列在本府都市發展局及中壢區公所供民眾閱覽，亦可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http://urdb.tycg.gov.tw/>），敬請就近閱覽。

又為使民眾進一步瞭解該項計畫之內容，並訂於民國 109 年 4 月 17 日(五)下午 2 時整於中壢區原住民集會所天幕廣場(忠孝公園-桃園市中壢區元生二街 126 號)舉辦說明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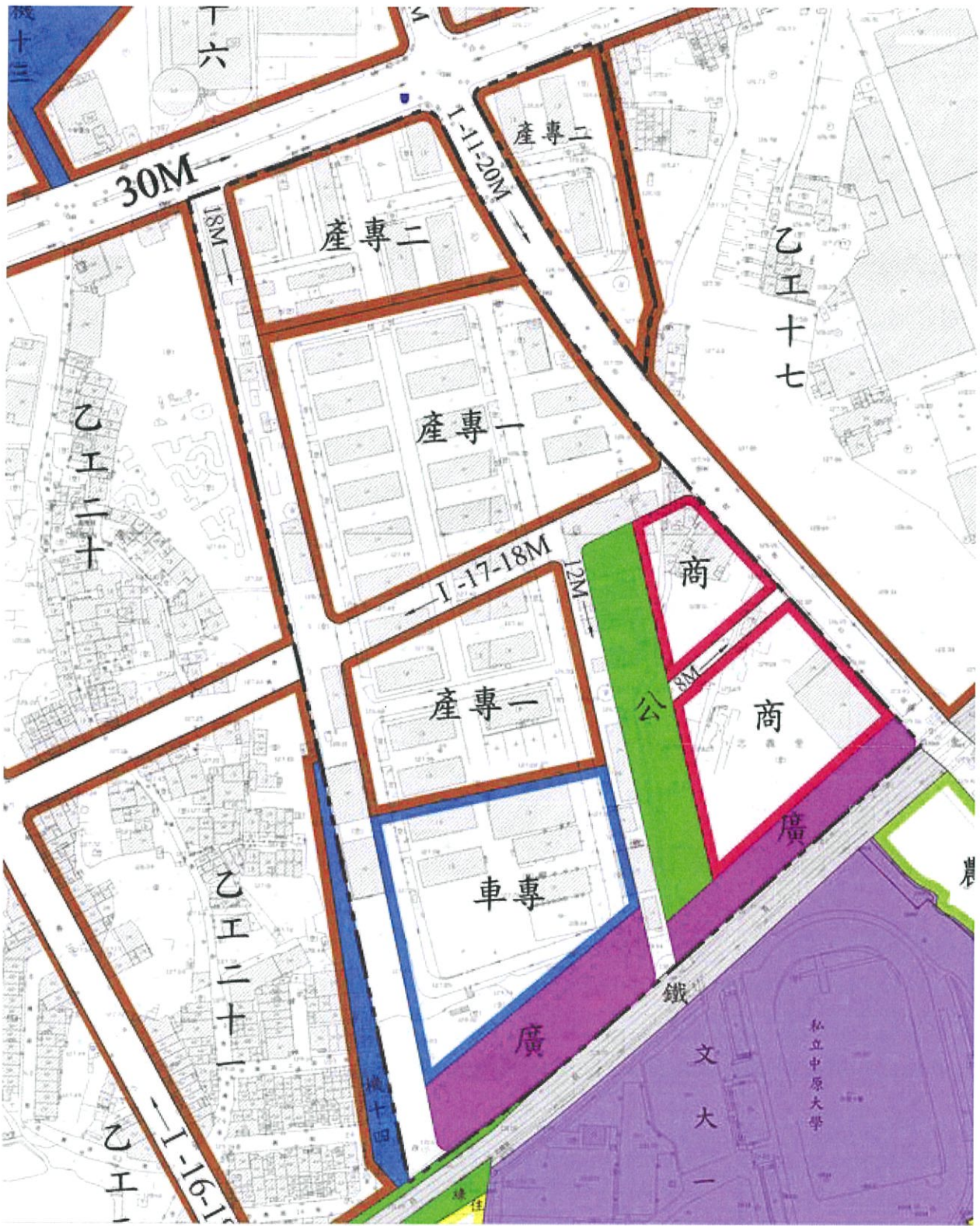
各公民或團體對本案如有任何意見，請利用說明會時提供之意見表，於公開展覽期間以書面載明姓名或名稱、地址及建議事項，向本府都市發展局或中壢區公所提出(陳情意見表於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及中壢區公所亦可索取，或至本府都市發展局網站下載)。如有疑義，歡迎電洽：

本府都市發展局都市計畫科(03-3322101#5225 魏小姐)

民國 109 年 3 月
桃園市政府印製



重新公開展覽主要計畫變更內容示意圖(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



圖例

住宅區	產業專用區	機關用地	綠地	道路用地
商業區	車站專用區	學校用地	廣場用地	計畫範圍
工業區	農業區	公園用地	鐵路用地	

重新公開展覽細部計畫內容示意圖